

证券代码：837934

证券简称：神州能源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神州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政策变更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变更概述

（一）变更日期：2024 年 1 月 1 日

（二）变更前后会计政策的介绍

1.变更前采取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2.变更后采取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执行《准则解释第 17 号》和《准则解释第 18 号》的相关规定。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国家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三）变更原因及合理性

财政部于 2023 年 10 月发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 17 号〉的通知》（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准则解释第 17 号》”），规定“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和“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

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发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 18 号〉的通知》（财会〔2024〕24 号）（以下简称“《准则解释第 18 号》”），规定了“关

于浮动收费法下作为基础项目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和“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该解释自印发之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

公司已于 2024 年 1 月 1 日执行准则解释第 17 号和准则解释第 18 号，以上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修订及颁布的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能够更加客观公正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为投资者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议案表决结果：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议案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合理性的说明

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是执行国家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董事会同意公司变更相关会计政策。

四、监事会对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是执行国家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监事会同意公司变更相关会计政策。

五、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一）无法追溯调整的/不采用追溯调整的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要求，不涉及对公司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已披露的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目录

- 1、《神州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2、《神州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神州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5日